

现代企业 制度概要

■ 主编 郭丰才 薛立斌

新华出版社

XIAN DAI QI YE
ZHI DU GAI YAO

京新登字 110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现代企业制度概要/郭丰才,薛立斌主编. —北京:新
华出版社,1994

ISBN 7-5011-2577-5

I. 现… 1. ①郭… ②薛… II. 企业制度—概论 N. F
2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4) 第 05728 号



现代企业制度概要

郭丰才 薛立斌 主编

*

新华出版社出版发行

山西贝尔科技开发公司排版

太原星光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小 32 开本 8.5 印张 85 000 字

1994 年 5 月第一版 1994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5 000 册

ISBN 7-5011-2577-5/F·349 定价: 6.00 元(平)
11.00 元(精)

3

针对这种情况,十多年来的企业改革进行了多方面的积极探索。早在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中就指出,企业改革的目的是“使企业真正成为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具有自我改造和自我发展的能力,成为具有一定权利和义务的法人”。1992年7月23日国务院颁布的《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把企业改革的目标更加明确地表述为:“使企业适应市场的要求,成为依法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商品生产和经营单位,成为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民事义务的企业法人。”回顾我们走过的路,无论是扩大企业自主权,还是搞经济责任制;无论是两步利改税,还是搞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这些做法贯彻的指导思想都是给企业扩权让利。特别是《条例》对企业的经营自主权更作了具体详尽的规定,具体归纳为14项。然而,由于没有涉及企业产权这一核心问题,这一思想落实起来就有很多困难。须知,在产权不明晰的前提下,政企职能分开就立不住脚,政企分不开,经营权和所有权就不可能分开。

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

定》根据社会化大生产和市场经济的要求,明确提出要把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作为我国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从而为把我国国有企业改造成为真正意义上的企业找到了一条正确的道路。

现代企业制度,在中国是个新东西,对它的模样、特点和作用,许多人还很陌生。为了尽快普及这方面的知识,我们编写了《现代企业制度概要》这本小册子,把它奉献给企业的资产所有者、经营者和生产者。

由于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在我国还处在探索阶段,我们对它的认识还很不全面,很不深刻,尽管我们在编写过程中大量地吸取了中央有关文件以及理论界在这方面的研究成果,但仍感资料不足。因此,编写起来很感吃力,加之时间仓促,疵漏之处一定不少,恳请读者指正。

编 者

1994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1. 什么是现代企业制度	(1)
2. 现代企业制度的基本特征	(2)
3.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目的和意义	(5)
第二章 现代企业法人制度	(15)
1. 企业法人	(15)
2. 产权	(18)
3. 企业法人财产权	(21)
第三章 现代企业组织制度	(28)
1. 现代企业组织形式的划分	(28)
2. 现代企业的组织结构	(31)
3. 企业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	(33)
4. 实行职工民主管理	(37)
第四章 现代企业管理制度	(41)
1. 现代企业的机构设置	(41)
2. 现代企业的用工制度	(53)
3. 现代企业的工资制度	(59)

4. 现代企业财务会计制度	(68)
5. 严格的责任制体系	(72)
第五章 公司制	(78)
1. 什么是公司制	(78)
2. 股份有限公司	(82)
3. 有限责任公司	(85)
4. 独资公司	(88)
5. 上市公司	(90)
6. 国有企业实行公司制,是建立现代 企业制度的有益探索	(92)
第六章 当前我国企业改革的重点	(109)
1. 转机建制“万”是基础	(110)
2. 加强企业中的国有资产管理,实现 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114)
3. 现代企业制度在百家试点	(115)
4. 在“转机建制”试点企业相对集中 的城市,进行“优化资本结构,增强 企业实力”的试点	(117)
第七章 加快配套改革,改善企业外部 环境	(131)
1. 转变政府职能,建立健全宏观调控 体系	(131)
2. 大力培育市场,建立完备的市场 体系	(140)

3. 建立和完善各类市场中介组织	
.....	(146)
4. 建立合理的个人收入分配制度	
.....	(150)
5. 建立多层次的社会保障制度.....	(156)
后 记.....	(163)

第一章 绪 论

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指出,十几年来,采取扩大国有企业经营自主权,改革经营方式的措施,增强了企业活力,为企业进入市场奠定了初步基础。但是,继续深化企业改革,必须解决深层次矛盾,着力进行企业制度的创新,即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这是发展社会化大生产和市场经济的必然要求,是我国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是《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和《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的继承和发展,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础。为公有制经济与市场经济相结合,提供了一种比较好的实现形式。

1. 什么是现代企业制度

企业制度,主要是指以产权制度为基础和核心的企业组织制度。从经济史的角度看,公司企业的出现可以追溯到16世纪初叶,但现代化

公司企业的出现,却是本世纪的事。现代企业制度,正是在数百年企业发展、完善的基础上逐步形成起来的。它已为当今世界大多数国家所采用。它是人类经济活动文明成果的结晶,却又深深地带有制度的、民族的、区域的诸特征。因此我们完全有理由借鉴和吸收这一富有活力的企业制度,但又必须充分考虑到中国的特色。

我们所说的现代企业制度是指适应社会化大生产需要,反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企业真正成为面向国际、国内市场的法人实体和市场竞争主体的一种企业体制。具体讲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来认识。①它是一种企业体制,或称微观经济体制,不只是某些方面的一、两项制度,而是一种制度体系,涉及企业外部环境和内部机制的各个方面;②它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础;③它是一种具有中国特色的企业制度,即把我国企业改革的成功经验和创新做法与国际惯例和通行的做法结合起来;④它是各类不同性质所有制性质企业改革的方向;⑤它的企业组织形式是多样化的,公司制是一种典型的组织形式,但不是唯一的形式。

2. 现代企业制度的基本特征

现代企业制度是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而建立的一种企业制度,其基本特征,一是产

权关系明晰；二是法人制度健全；三是政企职责分开；四是经营机制灵活；五是管理科学规范。

所谓产权关系明晰，就是要用法律来界定出资者和企业之间的关系，即产权关系。从而明确各自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借贷行为不构成产权关系，债权人与企业是一种借贷契约关系。理顺国有企业的产权关系，就是说，企业中的国有资产所有权属于国家，企业拥有包括国家在内的出资者投资形成的全部法人财产权，成为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实体。为此，必须做到以下三点：一是要在明确企业中的国有资产所有权属于国家的前提下，在国有产权制度改革的基础上，确立国有资产的产权主体，并明确产权主体的权利、义务和责任；二是在清产核资、界定产权的基础上，明确企业中的哪些财产是国有资产；三是在执行“两则”的基础上，建立准确反映产权关系的财务会计制度。

所谓法人制度健全，是说不仅要用法律确立企业的法人地位，而且要有这种法制观念。法人制度的核心是法人财产制度；法人财产制度的核心是确立企业法人财产权。企业法人拥有全部法人财产权，依法享有民事权利；以全部的法人财产，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依法维护所有者权益，实现企业财产不断增值。出资者和企业法人是一种平等的民事主体关系。要用法律法规、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企业法人的权利、责任和义务，保证法人制度的落实。

所谓政企职责分开，首先就是要把社会经济管理职能和国有资产所有权职能分开，确立国有资产产权主体，积极探索国有资产管理 and 经营合理形式和途径，形成国有资产产权主体与企业的产权关系。其次是把政府行政管理职能和企业经营管理职能分开。政府通过政策法规和经济手段等宏观措施，调控市场，引导企业经营活动；政府不直接参与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取消企业与政府之间的行政隶属关系，企业不定行政级别，企业员工不纳入国家公务员序列进行管理；把企业承担的社会职能转出去，分别由政府和社会组织承担，建立政府与企业间的社会管理者与被管理者的关系。

所谓经营机制灵活，就是企业完全面向市场，按照国内和国际市场需求组织生产和从事经营；各类企业在市场中平等竞争，优胜劣汰；竞争性企业，以经济效益最大化为主要目标，垄断性企业和社会公益性企业，要遵从价值规律，在国家宏观调控下，既不能非法牟取暴利，又保证生产经营活动实现良性循环。

所谓管理科学规范，一是要建立科学的组织管理机构，使企业权力机构、经营机构和监督机构权责分明、相互制约、各司其职；二是要建

立科学的内部管理体制,包括形成合理的领导体制、科学民主的决策体制、职工参与民主管理的制度、严格的内部经济核算体制、体现效率和竞争的内部劳动人事分配制度等管理制度;三是要建立企业规章,使运行机制规范化,形成激励和约束相结合的企业经营机制,协调出资者、管理者和职工之间的关系。

3.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目的和意义

①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发展社会化大生产和市场经济的必然要求

70年代末,某国经济学家考察我国后断言,中国没有企业。为什么?他说,企业是独立运行的经济实体,而你们的企业连新建一个WC(厕所)也要向上级打报告,这能算是真正的企业吗?话虽刺耳,但一语道出了我国原有企业制度的主要缺陷。我国传统的企业制度是为适应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而建立起来的。其主要缺陷是:企业行政机构化,产权封闭化,组织形式非法人化,外部环境非法制化,收入分配平均化。因而,不具有现代市场经济规范的企业的基本属性,即独立的、自主的法人经济实体和市场竞争的主体,质言之,企业在很大程度上,只是一个“半企业”,充其量只是一个“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

建立市场经济体制,要有千万个独立的市场竞争主体。按照市场经济的要求,作为市场主体的企业必须具有以下一些特征:第一,企业必须是一个独立的经济实体、具有法人资格、而不是任何国家行政机构的附属物,不能承担民事责任的车间和班组;第二,每个企业都必须拥有经过法律界定的财产,拥有法人财产权,而不是简单的一个国有财产经营者;第三,对企业所拥有的法人财产和债务必须承担法定的盈亏责任,而不能只负盈而不负亏;第四,具有上述特征的企业,必须拥有法定的充分的自主权,任何政府机构不得侵犯,除非企业违犯了法律。只有具备了上述特征的企业才能真正成为市场经济的主体。要实现这样的变革,就必须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②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我国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

搞好国有企业特别是国有大中型企业,是我国整个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环节。改革开放十几年来,我国的企业改革经历了一个较长的探索和实践过程,大致可分为由放权让利到转换经营机制两个大的阶段。

第一阶段:放权让利(1978年——1992年7月)

1978年开始的企业改革,基本思路是,在

不改变国家所有权的前提下,从调整国家与企业的利益关系入手,将一部分生产经营权和经济利益下放给企业,让企业在一定程度上自主经营。1983年4月进行了利改税的改革,试图通过两步利改税,把国家与企业的分配关系以税收的形式固定下来。以为政府只要向企业进行行政性分权让利,引入市场调节,便可兼得公有制、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的长处。但实践带来的却是经济秩序的混乱,如1984年——1985年的经济失控。迫使人们开始从企业的约束机制(尤其是企业的产权约束机制)上考虑企业改革的思路。于是有了“两权分离”理论为依据的企业承包制改革思路。

农村承包制在财产关系方面的突破所带来的经济成效,给人们以启迪。80年代中期,承包制被引入企业改革。改革从不能动所有制,开始着眼于从产权上界定企业的权利和责任,朝企业制度改革迈出了重要的一步。1987年5月,在全国范围内推行承包经营责任制,通过“包死基数、确保上缴、超收多留、欠收自补”的方式,进一步扩大企业的自主权。承包制果然不负众望。仅仅两个月,就一举扭转了我国工业企业实现利润连续22个月下滑的局面。当年7月,我国工业企业实现利润即比上年同期增长了6.3%。1987年、1988年两年,国有企业共增创利

税 350 亿元,相当于 1980 年至 1986 年的总和。因此,1990 年 2 月开始第二轮推行承包制。然而,好景不长,当承包的能量极大地释放出来之后,令人头痛的国有企业的效益不佳问题,又“卷土重来”,且有愈演愈烈之势。时至今日,国有企业 1/3 明亏,1/3 暗亏,1/3 差强人意,已为人们所耳熟能详。据财政部门的报告,从 1988 年以来,国家每年补贴国有企业亏损的支出都在 500 亿元以上。

老难题未解,又添上了新困扰:收入向个人倾斜,加速了消费基金膨胀;企业行为短期化,为了超收多留,不惜拼设备,拼消耗;所有权与经营权欲分难离,企业只负盈不负亏,国有资产大量流失;政府与企业的关系“不明不白”,各种干预难以避免。

上述这些改革措施,在当时的条件下,都曾起过一定的积极作用,但从总体上看,基本上是按照“放权让利”的思路确定和实施的,国有企业并没有真正成为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

第二阶段转换经营机制(从 1992 年 7 月开始)

承包制不理想,随着市场取向的改革逐步深入,国有企业转换经营机制的课题日益突出。1991 年 9 月,中共中央工作会议专门研究

了转换国有大中型企业经营机制的问题。1992年7月,国务院发布了《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为企业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商品生产经营者,赋予企业14项自主权。这个方向和目标至今仍是正确的,仍应继续贯彻。《条例》实施一年多了,据权威人士分析,赋予企业的14项权利中,有4项权利基本没落实,有两项落实不好。目前,大多数地区企业自主权仍是“水中月”、“梦中花”。

《条例》落实不理想,有多方面原因。毋容讳言,最重要的原因是它回避了国有企业财产关系问题,绕开了企业产权明晰化这个实质性问题。

改革的实践显示,绕开企业制度的种种单项改革措施,不是难以奏效,就是扭曲变形。企业制度改革和创新,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现代企业制度,是理性的选择,是我国企业十几年来改革的继承、发展、深化、提高,决不是照抄照搬国外的东西,也不是否定过去的企业改革,另搞一套。

③建立现代化企业制度是实现公有制与市场经济相结合的有效途径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市场经济,是与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相结合的市

场经济。社会主义基本制度在经济方面的主要表现是,以公有制为主体的所有制结构,以按劳分配为主的分配制度,在政治方面主要表现为政权掌握在共产党领导的工人阶级和人民群众手中,坚持人民民主专政。这里最关键的还是实现公有制与市场经济的有机结合,因为它是我们建立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础。怎样实现这一结合?从目前看,实现这种结合应从以下两个方面做起。一是进一步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发挥国有经济在市场经济中的主导作用;二是大力发展城乡集体经济,充分发挥其在市场经济中的重要作用。

这里需要特别指出的是,要实现公有制和市场经济的结合,就必须进一步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国有大中型企业是国有经济的主体,它在国民经济和国家财政收入中具有绝对优势。据统计,我国现有独立核算的国有大中型企业1.3万多家,占全国工业企业总数的2.6%,创造的工业产值占全国乡及乡以上企业工业总产值的46%。上缴国家利税占同口径的67%左右。不仅如此,它还占据着关系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产业,是稳定和发展国民经济的骨干力量,是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主力军。只有大中型国有企业进入市场,参与市场竞争,成为市场的主体,我国的市场体系才能完备、健全和发